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24

##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电子”）与海外某大型车企（以下简称“本次合作客户”）签订了锂电铜箔产品的生产定价合同并将自 2022 年度起履行，合同约定了在业务合作期间的产品定价模式、供货方式、产品标准等内容，但根据合同，本次合作客户未对产品采购量进行保证，后续本次合作客户将通过订单方式提出采购需求。因此本合同签订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本次合作客户的具体订单情况而定，具有不确定性。

● 本合同已对生效条件、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外汇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

#### 一、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电子与海外某大型车企签订 Production Pricing Agreement（以下简称“本合同”），约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由公司及其孙公司向本次合作客户及其授权方供应铜箔产品，实际采购数量及销售金额以本次合作客户发出的采购订单为准。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合作客户是海外某大型车企，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合作客户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锂电铜箔

2、合同标的销售数量及价格：2022 年度，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本次合作客户保证供应产品合计不少于 6930 吨。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公司及孙公司向本次合作客户保证供应产品单月不少于 1515 吨。实际采购数量以本次合作客户及其授权方发出的采购订单为准，销售价格按合同约定的价格执行。

3、合同履行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生效起长期有效，除非双方共同以书面方式终止。如果一方违反本合同项下的重大义务，且在守约方发出书面通知后 30 天内未能纠正该违约行为，则守约方可终止本合同。

####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公司现有产品领域的销售类合同，公司在资金、人员、技术及现有产能方面均具备履行本合同的能力。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强化公司与本次合作客户之间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全球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合同将自 2022 年度起履行并在相关年度确认收入，本合同如充分履行，将对公司 2022 年度起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时间将视本合同的实施情况确定。本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本次合作客户形成依赖的情形。

#### 五、风险提示

根据本合同，本次合作客户未对产品采购量进行保证，后续本次合作客户将通过订单方式提出采购需求。因此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本合同已对生效条件、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外汇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将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6 日